

公司代码：603160

公司简称：汇顶科技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张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玲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拟为：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5,000,000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7,800万元。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股份公司、汇顶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依文中所意，有时亦指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汇发国际、汇发	指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Gold Rich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本公司股东
汇信科技	指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汇持科技	指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汇恒源	指	深圳市汇恒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汇信科技股东
汇恒创	指	深圳市汇恒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汇信科技股东
汇恒智	指	深圳市汇恒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汇信科技股东
惠邦投资	指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联发科	指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台湾，全球知名集成电路设计公司
晨星半导体	指	开曼晨星半导体公司，曾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已于 2014 年 2 月被联发科通过吸收合并方式收购
晨星台湾、Mstar	指	晨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台湾，全球知名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2014 年 2 月之前为晨星半导体公司的子公司，现为联发科合并报表范围内行使有限股东权利的子公司
金慧通	指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易非凡	指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
Synaptics	指	Synaptics, Inc.，本招股说明书中文简称“新突思”，业界知名的半导体集成电路企业，总部位于美国
台积电	指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mpany, Ltd（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球最大的晶圆代工企业

日月光	指	日月光集团（ASE Group），总部位于中国台湾，全球最大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及测试企业之一
X-FAB	指	X-FAB Silicon Foundries，全球知名的晶圆代工企业，总部位于德国，下属 X-FAB Semiconductor、X-FAB Dresden GmbH&Co. KG、X-FAB Texas, Inc.、X-FAB Sarawak Sdn. Bhd. 等子公司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简称 IC，将大量元器件集成于一个单晶片上所制成的电子器件，俗称芯片
主动式电容触控笔	指	带有信号产生及发送装置、与电容式触摸屏配套实现人机交互的笔
电容屏触控芯片	指	对电容式触摸屏的工作起到检测和控制作用的芯片
指纹芯片	指	指纹芯片，是指指纹识别技术的芯片产品，能够实现指纹的图像采集、特征提取、特征比对的芯片产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顶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Huid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OODI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帆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丽	朱立锋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D座8楼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D座8楼
电话	0755-36381882	0755-36381882
传真	0755-33338830	0755-33338830
电子信箱	ir@goodix.com	ir@goodix.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腾飞工业大厦B座1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腾飞工业大厦B座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oodix.com
电子信箱	ir@goodix.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D座8楼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顶科技	603160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珊珊、程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黄钦、章志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10.17-2018.12.31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3,079,331,261.46	1,119,601,256.54	175.04	853,693,63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824,030.01	378,353,104.14	126.46	383,575,46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1,382,843.14	375,856,261.68	126.52	376,376,54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536.72	228,472,711.78	-179.86	334,658,475.70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4,623,420.66	1,172,017,130.71	133.33	892,403,383.75
总资产	3,215,246,444.55	1,392,922,263.82	130.83	1,005,188,406.4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0.95	121.05	0.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0.95	121.05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9	0.94	122.34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13	35.52	增加11.61个百分点	5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3	35.28	增加11.55个百分点	50.2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4,544,690.11	826,353,469.92	910,314,198.31	958,118,90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29,164.79	233,927,185.96	298,202,678.34	254,565,00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948,378.55	230,300,702.12	295,622,406.63	247,511,35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78,919.02	-61,370,071.94	61,025,051.87	-125,440,597.63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68,838.90	主要系收到收益性政府补贴以及本期确认收入的资产性政府补贴	3,137,461.72	8,140,199.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20,296.47	主要系支付的赔偿款以及报废物料款。	-200,000.00	329,003.93
所得税影响额	-1,007,355.56		-440,619.26	-1,270,290.47
合计	5,441,186.87		2,496,842.46	7,198,912.6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汇顶科技主要从事智能人机交互和生物识别技术的研究、开发。主要向市场提供面向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的电容屏触控芯片和指纹识别芯片。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容触控芯片和指纹识别芯片。

（二）行业情况说明

1、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情况

集成电路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随着产业分工不断细化，集成电路行业可分为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子行业。其中，集成电路设计处于产业链的上游，负责芯片的开发设计。

近年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以及移动互联网、4G 通信、汽车电子、工业控制、仪器仪表、信息安全、医疗电子等市场快速发展，极大地带动了集成电路设计业的快速成长。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6 年，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行业销售额同比增长了 24.1%，规模达到 1644.3 亿元。

2、电容触控芯片市场分析

近年来，随着电子设备操控性的提升和电子技术的发展，触摸屏技术在手机、平板电脑、导航仪等电子设备中的应用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此外，触摸屏技术在教育、金融、工业控制等行业中的应用也发展迅速。在全球电容触摸屏市场需求不断释放的推动下，电容屏触控芯片市场一直保持旺盛需求。

中国是全球电子产品的制造基地，尤其是手机、平板电脑、等便携式电子产品产量较大。近年来，由于以触控屏幕为人机交互主流形式的手机行业的引领，电容屏触控芯片在下游应用市场的推动下实现了大幅增长。继 2010 年苹果公司发布 iPad，全球范围内品牌平板电脑迅速崛起，为电容触摸屏带来了更多应用市场，使电容屏触控芯片市场又迎来了新一轮的增长。在下游应用市场的推动下，中国电容屏触控芯片市场持续稳定增长。

就细分市场而言智能手机产量是影响手机电容屏触控芯片市场发展的关键因素。近年来，全球和中国范围内智能手机市场均迎来快速发展时期。受智能手机整机市场的拉动，智能手机用电容屏触控芯片销量也实现了快速增长。

3、指纹识别芯片市场分析

2013 年 9 月，具备指纹识别功能的智能手机 iPhone 5S 的面市，迅速带动了指纹识别功能在智能手机领域的推广应用。随后三星、华为、魅族等主流智能手机厂商都逐步推出支持指纹识别功能的智能手机。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技术和智能终端的发展，移动支付已经融入了人们的生活。指纹识别支付是生物识别技术与金融支付的跨领域深度融合，这种新型的支付正逐步改变人们的支付方式。据研究显示，指纹识别支付占支付市场的份额呈逐年递增趋势，其发展与创新正逐步颠覆传统的金融支付模式。在移动支付中，智能手机使用者是最大的消费群体。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和智能手机终端的不断完善，智能手机移动支付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关注。研发手机终端的指纹识别芯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致力于智能人机交互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并通过卓越的科研技术、优质的产品，逐渐发展成为全球电容屏触控芯片和指纹识别芯片两大市场的主要竞争者，在业内树立起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 年，公司被深圳市知识产权局评为“2015 年度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其中，《一种触摸屏终端的唤醒方法及系统》获 2016 年度深圳市专利奖。2016 年，公司的指纹识别芯片产品 GF5118M 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评为“第十一届‘中国芯’最佳市场表现产品”。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IFS 和 Goodix Link 技术斩获 2016 国际消费电子展（CES）两项嵌入式技术大奖，Live Finger Detection 凭借其卓越的创新应用价值斩获了 2017 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全球创新金奖。

本公司作为人机交互和生物识别领域芯片设计和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具有以下核心竞争优势：

1、拥有卓越的研发能力和突出的技术优势，较早实现多项行业领先技术产品的量产

本公司的芯片产品具备较强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依靠持续的研发和积累，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申请国内、PCT 和国外专利 878 件，累计授权 135 件。在电容屏触控芯片及指纹识别芯片领域形成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于 2011 年实现 10 点触控芯片的量产；2012 年实现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用单层多点触控芯片的量产；2013 年推出通过电容屏实现近距离通信的触控芯片；2014 年推出了指纹识别芯片并量产；2016 年推出全球首创应用于移动终端平台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活体指纹检测技术。

2、国内领先的行业地位和丰富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致力于智能人机交互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现为电容屏触控芯片和指纹识别芯片市场的主要竞争者之一。

依靠卓越的科研能力和优质的产品，公司获得了良好的行业品牌认知度，具有明显的品牌效应，也树立起了国内领先的行业地位。公司产品现已覆盖国内外多家智能终端整机厂商，通过直销和经销等渠道，公司陆续成为华为、OPPO、vivo、小米、乐视、中兴、魅族、联想、金立、TCL、Nokia、Dell、HP、LG、ASUS、acer、TOSHIBA、Panasonic 等国内外领先智能终端品牌的原厂供应商。另外，报告期内，公司与集成电路行业内的知名经销商合作，该等经销商销售网络完善、下游客户众多、市场影响力较大；公司通过与其合作，共同开发了多家优质下游客户，积累了模组厂、方案商或整机厂等广泛的客户群体。具有市场影响力的终端客户及丰富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推出、升级、更新换代能被市场快速接受，具有突出的客户资源优势。

3、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

IC 设计公司对下游客户的技术支持对芯片功能的最终实现、整机产品质量以及客户的生产成本和开发生产周期具有重大影响。

作为本土芯片企业，本公司除提供芯片产品外，还致力于向下游客户提供高效、完善的技术支持和周到快捷的客户服务。本公司不仅与同行业的其他设计公司一样，关注售前、售中、售后的技术支持，同时通过首创和领先的电容屏综合测试系统、触摸屏参数自动配置工具、传感器自动设计工具、调试工具、量产工具等自动化的设计、调试、生产、测试工具来缩短客户的设计、调试以及生产、测试时间，并通过这些自动化的工具降低了差错率；同时人性化、简单易学的各类自动化工具也使客户的设计、调试、生产、测试工程师对本公司的产品更加熟悉，使客户在选型时更加愿意选择非常熟悉的本公司产品。

4、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快速交付能力

整机客户尤其是知名品牌厂商，对芯片的质量和可靠性具有极其严格的要求。公司按照 ISO9001 质量控制标准，与外协加工厂商密切合作，制定并实施了一整套从晶圆制造到封装测试及成品系统测试的专业质量控制流程，确保所销售芯片产品的高品质和优良率，保障客户量产的顺利进行。

针对消费电子产品生命周期较短，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的特点，公司在芯片研发阶段实行为生产而设计（DFM，Design for Manufacturing）和为测试而设计（DFT，Design for Testing），缩短了芯片产品的验证周期；同时，基于多代芯片产品的开发上市经验，公司的研发、生产运营、技术支持等部门已建立高效的协作机制，加快了新产品设计、验证、试生产、小批量生产、大批量生产的进程；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生产计划管理流程，实现了销售预测、委外生产、成品发货的高效运转，极大缩短了芯片产品的交付周期。综合上述因素，公司具备快速交付芯片产品的能力，从而帮助下游客户产品快速上市、抢占市场先机。

5、专业而稳定的研发团队

本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组建由各种专业人才组成的研发团队。公司大部分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设立以来就在公司任职，在智能人机交互技术和芯片设计领域积淀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此外，公司还积极引进国内外高端技术人才，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对新入职的员工，公司采用业务或专业领域轮岗、项目实践、继续教育、职业培训、参加国际展会等多种方式进行人才继续培养，不断提升研发团队的专业能力，将一大批员工培养成各自专业领域的技术骨干。同时，公司通过提供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及员工持股计划对研发团队进行激励，极大地提高了研发团队的归属感和积极性。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达到 80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85.38%。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构成本公司近年来业绩快速发展的基础。

6、 优异的行业管理经验，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具有优秀精干的管理团队，团队成员长期致力于智能人机交互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在业务技术方面具有较深造诣，深谙行业发展特点和趋势，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发展动态，并根据市场情况推陈出新，不断将新产品、新技术推向市场。同时，公司管理层在市场开拓和经营管理方面也具有丰富的经验。公司针对集成电路行业特点，不断探索优化技术开发模式、经营组织方式，建立了完善研发、生产和采购、销售等业务体系，保障了公司对市场的快速有效反应能力，提高了经营效率。借助前述优异的行业管理经验，使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是公司处于高速发展的重要时期。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在多年深耕人机交互与生物识别技术的基础上，准确抓住移动互联网终端行业及互联网金融高速发展的战略机遇，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开展经营工作。通过迅速开拓市场，持续投入研发创新，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持续巩固触控芯片与指纹识别芯片领域的领先地位。

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排名，公司被列为“2016 年中国集成电路设计十大企业”之一，排名第六。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9,331,261.46 元，同比增长 175.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56,824,030.02 元，同比增长 126.46%。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市场及销售：

指纹芯片市场，迅速开疆扩土，占据领先优势。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技术和智能终端的发展，移动支付已经融入人们的生活。面对移动支付兴起与密码安全问题之间的日益尖锐的矛盾，指纹识别支付成为继密码之后移动支付安全保障的一项最新选择。报告期内，公司把握手机市场持续增长，移动支付进一步普及，指纹识别逐渐成为中高端手机标配功能的契机，依托自身强大技术优势，迅速开拓指纹识别市场，与华为、vivo、小米、乐视、中兴、魅族、联想、金立、TCL 等国内一线品牌达成合作关系，并成为众多品牌旗舰机型的指纹芯片供应商。同时，在国际市场，公司指纹芯片也逐渐获得诺基亚、LG、华硕等国际品牌的认可。

在电容触控芯片市场，保持并巩固市场地位。触控芯片市场经过多年发展，成熟度较高，市场年总容量有缩减趋势，竞争尤为激烈，销售单价逐年下滑。公司通过持续技术优化，不断提升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等措施不懈提升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触控芯片销售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但销售数量略有增长。

2、研究与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以客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为中心的创新，在电容式触控及指纹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积极投入，不断创新，取得可喜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307,989,159.23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PCT 和国外专利共 520 件，授权共 51 件。公司凭借 IFS™（触控与指纹识别一体化技术）和 Goodix Link™（触摸屏近场通信技术）两项技术获得 2016 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公司也由此成为首家荣获 CES 全球创新大奖的中国 IC 设计公司；公司专利《一种触摸屏终端的近场通信方法、系统及触摸屏终端》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荣获“深圳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指纹识别芯片 GF5118M 荣获 2016“中国芯”最佳市场表现产品。公司还在报告期内发布了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并实现了大规模商用。

3、管理方面

随着公司产品线扩充和产品开发领域扩展，公司建立了产品线管理系统并开始建设 IPD 产品集成开发系统，提升了公司产品管理水平。同时，随着公司运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加强了对财务管理系统的建设，增加了产品线财务管理系统，优化和完善了内部管理系统。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9,331,261.46 元，同比增长 175.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56,824,030.01 元，同比增长 126.4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79,331,261.46	1,119,601,256.54	175.04
营业成本	1,627,595,816.43	471,853,838.63	244.94
销售费用	97,341,131.15	35,631,159.06	173.19
管理费用	415,150,181.24	215,490,121.61	92.65
财务费用	5,469,582.82	-13,642,417.16	14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536.72	228,472,711.78	-17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9,076.25	-28,977,865.15	2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1,955.63	-101,615,337.65	780.53
研发支出	307,989,159.23	160,409,941.59	92.0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933.13 万元,同比增长 175.04%,其中指纹芯片大幅增长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47.18	175.80	246.15	减少 10.73 个百分点
合计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47.18	175.80	246.15	减少 10.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固定电话芯片	3,049,841.74	1,952,768.91	35.97	-27.10	-21.68	减少 4.43 个百分点
触控芯片	762,611,214.41	304,959,205.60	60.01	-10.43	2.96	减少 5.20 个百分点
指纹识别芯片	2,311,649,656.10	1,318,427,958.08	42.97	788.66	671.58	增加 8.65 个百分点
合计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47.18	175.80	246.15	减少 10.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2,526,126,128.52	1,355,735,726.15	46.33	236.27	310.55	减少 9.71 个百分点
出口销售	551,184,583.73	269,604,206.44	51.09	51.20	93.51	减少 10.70 个百分点
合计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47.18	175.80	246.15	减少 10.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固定电话芯片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的趋势。主要随着移动通讯市场的发展，固定电话市场步入成熟期，固定电话芯片的销售收入亦随之逐步下降由 0.37% 降到 0.10%。电容触控芯片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单片售价不断下行，市场规模增速有所放缓由上年度占营业收入的 76.31% 下降到 24.78%。为保持长期竞争力，公司在前期积累的电容触控技术基础上，自主研发了指纹识别核心技术，由于指纹识别芯片技术含量高、产品单价高、准入门槛高等特点，目前指纹芯片收入已经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从上年度 23.31% 上升到 75.12%，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分地区情况说明：公司存在一定比例的境外收入，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香港实现了部分销售收入。相比上年度境外收入由 32.61% 下降到 17.91%，主要系公司战略以及市场环境、外汇管制等因素影响。

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相比上期减少了 10.37%，主要系触控产品市场日趋成熟、饱和导致售价略有下降，且成本较高的指纹产品份额提升，摊薄了毛利空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芯片	380,833,008	374,042,194	27,834,227	49.29	48.23	21.30
合计	380,833,008	374,042,194	27,834,227	49.29	48.23	21.3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原材料、封装、组装、烧录测试、刻字等	1,625,339,932.59	100	469,544,800.20	100.00	246.15	销售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合计		1,625,339,932.59	100.00	469,544,800.20	100.00	246.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	情况

	成项目		总成本比例 (%)		期占总成本比例 (%)	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说明
电容触控芯片	原材料、封装、组装、烧录测试、刻字等	304,959,205.67	18.77	296,178,045.56	63.07	2.96	销售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指纹识别芯片	原材料、封装、组装、烧录测试、刻字等	1,318,427,958.00	81.13	170,873,543.54	36.40	671.58	销售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固定电话芯片	非外协芯片成本	1,952,768.91	0.12	2,493,211.10	0.53	-21.68	销售收入减少,成本相应减少
合计		1,625,339,932.59	100.00	469,544,800.20	100.00	246.1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7,597.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0.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序号	销售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780,297,623.69	25.36%
2	593,252,581.60	19.28%
3	292,624,223.04	9.51%
4	262,363,395.70	8.53%
5	247,433,073.10	8.04%
合计	2,175,970,897.13	70.71%

2、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84,733.4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0.0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序号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707,061,531.39	34.47%
2	422,407,070.11	20.60%
3	403,152,859.70	19.66%
4	223,625,737.23	10.90%
5	91,086,800.24	4.44%
合计	1,847,333,998.67	90.07%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9,734.11 万元，同比增长 173.19%，增加幅度基本与营业收入增加幅度持平，管理费用 41,515.02 万元，同比增加 92.65%，其中主要系研发费用、人员工资大幅增长所致，2016 年根据公司战略，在吸引优秀人才、设计更高端产品投入较大。财务费用 546.96 万元，同比增长 140.09%，主要系汇兑损失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7,989,159.2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07,989,159.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0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0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85.3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芯片技术和产品的升级往往涉及较大的投入，主要包括员工薪酬及培训费用、研发设备及软件采购费用等，这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保持创新及领先地位的必备举措。为此，本公司近年来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220.88 万元、16,040.99 万元和 30,798.92 万元，过去三年呈逐步上升趋势。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也逐步增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达到 80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85.38%。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536.72	228,472,711.78	-410,937,248.49	-179.86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增加占用了公司资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9,076.25	-28,977,865.15	7,968,788.90	27.50	主要系对子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1,955.63	-101,615,337.65	793,137,293.28	780.53	主要系公司 IPO 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03,560,309.90	34.32	606,077,836.74	43.51	82.08	主要系公司 IPO 收到募集资金以及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支付经营活动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569,695,129.39	17.72	138,984,880.37	9.98	309.90	主要系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以票据结算的销售业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43,037,527.07	20.00	201,628,241.07	14.48	218.92	主要系指纹识别芯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且账期结构变化所致。
预付款项	5,803,965.45	0.18	6,034,012.19	0.43	-3.81	主要系 IPO 成功,预付 IPO 费用费用化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672,087.20	0.74	19,574,674.22	1.41	20.93	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增加及新增租赁办公场地押金所致。
存货	550,425,735.37	17.12	142,191,013.60	10.21	287.10	主要系指纹产品所占公司产品比重大幅增长,且指纹产品委外加工周期相对较长,导致期末存货余额增长较快。
其他流动资产	27,236,513.90	0.85			100.00	主要系增值税留底税额。
在建工程	11,648,969.91	0.36	0	0	100.00	主要系成都研发大楼建筑工程所致。
商誉	1,720,475.59	0.05	2,749,710.14	0.99	-37.43	主要系子公司易易非凡有限公司处于注销流程中,对收购其形成的商誉全部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494,461.90	0.20	2,032,581.88	0.15	219.52	主要系新增租赁办公场地装修费所致。
应付账款	304,866,462.23	63.68	112,872,452.14	51.54	170.10	主要系随着采购规模的增长伴随应付账款相应增长且部分供应商付款周期延长。
应付职工薪酬	65,169,285.74	13.61	37,558,841.02	17.15	73.51	主要公司规模大幅扩张,人力投入大幅增加。
应交税费	55,648,189.04	11.62	17,554,957.31	8.02	216.99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张,税费伴随增加。
其他应付款	39,078,861.00	8.16	45,302,386.22	20.68	-13.74	主要为支付 2015 年已经计提的技术服务费所致。
递延收益	12,088,159.96	0.38	3,811,423.20	0.27	217.16	主要系新申请到 1000 万元的研发项目

						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445,000,000.00	13.84	400,000,000.00	28.72	11.25	主要系本年发行新股所致。
资本公积	794,621,546.72	24.71	34,229,048.13	2.46	2,221.48	主要系公司发行新股，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50,404.17	0.02	260,642.82	0.02	149.54	主要系本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盈余公积	205,616,110.01	6.40	119,712,657.63	8.59	71.76	主要系本年按税后利润计提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288,735,359.76	40.08	617,814,782.13	44.35	108.60	主要系本年创造的利润所致，其中分配了普通股股利 10,000 万元，计提了盈余公积。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初始投资成本(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深圳市汇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100	设立	2,000.00	1,421.27	0.00	-322.19	-321.60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0	设立	865.04	570.90	2,479.35	589.87	563.14
汇顶(美国)公司	美国	100	设立	1,264.43	819.23	1,027.79	-178.47	-178.47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2.80	收购	331.48	398.12	0.00	-27.13	-27.13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00	收购	1,388.00	4,729.29	0.00	-152.68	-152.68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韩国	100	设立	61.33	12.95	0.00	-113.66	-113.6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产业之一，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在推动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提高人们生活水平以及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广泛而重要的作用，已成为当前国际竞争的焦点和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随着国内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国家对集成电路行业的大力支持，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技术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推动了国家信息化建设。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处于产业链的上游，主要根据终端市场的需求设计开发各类芯片产品，兼具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等特征，对企业的研发水平、技术积累、研发投入、资金实力及产业链整合运作能力等均有较高要求。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发展主要取决于下游终端市场的发展。近年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以及移动互联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仪器仪表等市场的快速发展，尤其是智能手

机和平板电脑市场的爆发式增长，催生出大量芯片需求，推动了芯片行业的巨大发展。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6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达到 4335.5 亿元，同比增长 20.1%。其中，设计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销售额为 1644.3 亿元，同比增长 24.1%。

受到国内“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等的带动，未来几年，下游移动互联网终端等将保持增长，同时车载电子、物联网、工业控制等终端市场亦将迎来快速发展时期，对芯片的需求量将持续增长，从而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创新技术、丰富生活”为使命，旨在通过自主研发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知名度，最终实现“成为世界一流的创新科技公司”的企业愿景，为员工创造更大的职业发展平台，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为股东提供持续增长的回报。

未来，公司将继续扩大指纹识别芯片产品的技术优势，并力争在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到盈利能力等方面成为该细分市场的世界一流企业。公司还将继续在电容触控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上加大投入力度，维持该产品线高速成长的轨迹。同时，公司将积极发掘其他新市场的需求，并通过相关技术的研究和产品开发来为公司的持续成长提供新的动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战略和发展愿景宣传与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的愿景是成为世界一流的创新科技公司。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将持续建立和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鼓励团队合作，致力于集体成功，同时注重员工之间、员工与领导之间的坦诚沟通与高效配合。信任、尊重并主动帮助团队中的每一成员，增强员工的企业归属感及团队的凝聚力，打造优秀的研发管理团队，让每一位员工在本公司快速发展的业务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2. 触控芯片产品线：随着产业的成熟度日益提高，公司拟在原有的触控产品应用领域寻求差异化，同时拓宽触控产品的应用领域，以保持触控产品线的持续成长。除了在现有的手机触控和平板触控市场上继续优化产品性能，提升产品竞争力以外，在笔记本电脑市场，围绕大尺寸触摸屏和主动式电容笔的应用需求，积极推广新产品的应用和与更多 PC 制造厂商建立和深化合作关系；在汽车触控等新市场上积极投入新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力争创造新的成长动力。

3. 指纹识别产品线：积极深化与国内一线品牌的战略合作关系，继续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并积极降低产品成本，保持公司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加强同显示屏生产厂商的合作，积极完善和优化屏内指纹识别技术并力争实现大规模商用。

4. 新产品开发：针对新兴的 IoT，可穿戴市场，探索新的市场应用机会，积极进行市场需求研究，并在新型传感器，CPU 平台和数据传输技术上持续投入，为未来的长期成长奠定坚实基础。

5. 国际化团队建设和国际市场开拓：为了进一步提升在前沿技术的持续领先能力，公司将加大在美国的研发投入规模，扩充美国的研发团队规模，并在新技术领域积极投入；同时，加大美国市场的拓展力度，建立和发展国际市场拓展团队，力争同国际一线消费品牌和移动操作系统供应商建立更密切合作关系。

6. 人才培养计划与措施：公司将继续采用校园招聘与社会招聘相结合的人才招聘机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制定中短期年度人力资源规划及具体实施办法，并确保核心人才的招聘与稳定。建立、健全公司科学化、规范化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满足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需求。注重国外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强化技术研发团队的力量。同时，组织并实施年度培训需求调查、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和培训评估等工作，促进员工综合素质及业务水平的提高。

7. 管理改进计划：继续推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集成产品开发系统建设，整合市场需求、产品开发、技术支持、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及财务管理等主干流程的运作，形成各个流程的无缝连接，并集成到内部的现代化 IT 管理系统中，提高内部运营效率；鼓励创新，不断通过技术进步来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创造更新颖的功能，不断增强用户体验，保持竞争力；制定短期、中期和长期相结合的员工激励机制，以绩效为导向，建立科学的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管理制度，奖优罚劣，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将择机实施新的员工持股长期激励计划。

8. 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2017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风险

（1）行业波动风险：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隶属于半导体产业，伴随全球半导体产业从产能不足、产能扩充到产能过剩的发展循环，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也存在周期性波动。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剧烈波动，导致下游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市场对芯片需求减少，或者国家针对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增长势头将逐渐放缓，使包括本公司在内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面临一定的行业波动风险。

(2) 市场竞争及利润空间缩小的风险：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公司众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国际方面，欧美厂商拥有较强的资金及技术实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国内方面，本土竞争对手日渐加入，其技术水平也不断成熟，未来芯片产品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同质化，从而导致市场价格下降、行业利润缩减等状况。同时，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出货量增速的放缓，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部分下游企业的毛利率出现下降趋势，可能导致行业内设计企业利润空间随之缩小。

2. 经营风险

(1) 技术创新风险：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升级换代较快，特别是在智能人机交互领域。未来若公司技术研发水平落后于行业升级换代水平，或本公司技术研发方向与市场发展趋势相偏离，将导致公司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 知识产权诉讼风险：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其他行业竞争对手提起的知识产权诉讼，如应对不当或判决不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未来国内外的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3) 原材料供应及外协加工风险：本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环节，而生产环节主要采取 Fabless 运营模式。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晶圆，而芯片的封装、烧录、测试等生产环节主要通过外协厂商完成。若晶圆市场价格、外协加工费价格大幅上涨，或由于晶圆供货短缺，外协厂商产能不足、生产管理水平欠佳等原因影响公司的产品生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品出货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程度的原材料供应及外协加工的风险。

(4)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通过不断创新及自主研发，公司已在电容触控芯片、指纹识别芯片和固定电话芯片领域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是公司产品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未来如果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人力资源不足风险：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产业，人力资源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人员已达到 937 人，其中研发人员达到 800 人。然而，从公司本身的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环境来看，公司仍需要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盟，尤其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实施后，公司对优秀人才的需求将愈加迫切，而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专业优秀人才相对国际总体较为匮乏，因而专业人才数量可能难以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同时，公司若发生人才流失，将进一步加剧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6) 高速增长带来的管理风险：近几年公司业务规模实现快速增长，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5,369.36 万元、111,960.12 万元和 307,933.13 万元，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的总资产分别为 100,518.84 万元、139,292.23 万元和 321,524.64

万元。与此同时，公司人员数量也从 2002 年成立时的 30 余人增加至 2016 年年底的 937 人。收入、资产和人员规模扩张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方式和水平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未能根据业务规模的发展状况及时改进企业管理方式、提升管理水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一，根据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如下：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每年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选择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利润分配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政策：

1、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在该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下，原则上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相关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应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4、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股东大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对于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的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采取有利于全体股东参与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若因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态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且相关制度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在公司定期报告中就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进行详细的说明。

(五) 完善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

1、公司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外部融资环境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明确各期利润分配的具体安排和形式、现金分红规划及其期间间隔等;

2、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意见, 对于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 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

3、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等;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 还将说明未分红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其中,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 (6)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二,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2014年2月21日, 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 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500万股为基数, 将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

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25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次分红已发放完毕。

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500 万股为基数，将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900 万元，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3 股，共计送红股 21,450 万股，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50 万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0,000 万股。公司本次分红已发放完毕。

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0 股为基数，将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000 万元。公司本分红已发放完毕。

2017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拟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5,000,000 股为基数，将公司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800 万元。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关于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

为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保障企业长远持续发展，同时兼顾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对于现金回报的利益诉求，公司提出本次利润分配之现金分红的预案。公司现金分红的制定以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将主要运用于加大公司研发投入、补充营运资金等。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处集成电路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与人才密集型行业，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依赖于技术的持续创新与市场培育开拓。因此，公司逐年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220.88 万元、16,040.99 万元和 30,798.92 万元，过去三年呈上升趋势。2017 年公司仍需保持对研发的持续投入。同时，随着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的发展，营运资金投入也会相应有所增长。因此，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研发投入及营运资金，能够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与持续盈利能力，也能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并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6 年		4.00		178,000,000.00	856,824,030.02	20.77
2015 年		2.50		100,000,000.00	378,353,104.14	26.43
2014 年	13	6	1.24	90,000,000.00	383,575,461.9	23.46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张帆	附注 1	2016.10.17-2019.10.16	是	是
	股份限售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附注 2	2016.10.17-2017.10.16	是	是
	股份限售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附注 3	2016.10.17-2017.10.16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张帆	附注 4	具有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附注 5	附注 6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附注 7	具有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其他	汇顶科技/张帆	附注 8	2016.10.17-2019.10.16	是	是
	其他	汇顶科技	附注 9	长期	是	是
	其他	张帆	附注 10	长期		
	其他	张帆	附注 11	任职期间或具有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其他	张帆	附注 12	长期	是	是
--	----	----	-------	----	---	---

附注 1: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其在公司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在离职信息申报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前述锁定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3) 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 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其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第 (1) 项和第 (2) 项之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5) 上述第 (3) 和第 (4)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附注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汇顶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30%,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 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附注 3: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鉴于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 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 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附注 4: 张帆本人未通过任何形式 (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任职、为自己或为他人经营等方式) 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与发行人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未来, 在张帆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在发行人 (包括子公司) 任职期间, 张帆本人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张帆本人亦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张帆本人将督促张帆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张帆本人配偶的父

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张帆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的约束；如因违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张帆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5：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出具承诺：汇发国际及汇发国际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未从事与汇顶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在汇发国际直接和间接持有汇顶科技 5%及以上股权时，汇发国际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公司从事的基于固定电话芯片技术和电容触控芯片技术产生的相同或相类似芯片产品的经营业务，以避免对汇顶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并将促使汇发国际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如汇发国际或汇发国际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违反前述不竞争义务，应于合理期限内予以改正，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2 月，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科”）出具承诺：除晨星台湾外，联发科及联发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未从事与汇顶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在联发科直接和间接持有汇顶科技 5%及以上股权时，联发科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从事公司从事的基于固定电话芯片技术、电容触控芯片技术和指纹识别芯片技术产生的相同或相类似芯片产品的经营业务，以避免对汇顶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并将促使联发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如联发科或联发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反前述不竞争义务，应于合理期限内予以改正，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联发科于 2014 年 2 月 5 日因完成并购晨星半导体合并案，取得晨星台湾 99.99%的股权。根据商务部《关于附加限制性条件批准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开曼晨星半导体公司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决定的公告》（商务部公告 2013 年第 61 号），合并完成后，晨星半导体的手机芯片及其他无线通信业务并入本公司，液晶电视主控芯片及其他业务由晨星半导体的子公司晨星台湾拥有并运营，并需在 3 年内与本公司联发科保持独立竞争。联发科确认晨星台湾与汇顶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电容式单层单指触控屏幕控制芯片、电容式触控屏幕控制芯片业务、智能手机电容式单层多指触控屏幕控制芯片、平板电脑电容式单层多指触控屏幕控制芯片和智能手机 On-cell 触控屏幕控制芯片和晨星台湾正在开发的、与汇顶科技存在潜在竞争关系的指纹识别芯片业务均不属于手机芯片及其他无线通信业务的范畴，目前仍由晨星台湾拥有并独立运营；由于联发科仅能根据商务部的上述决定行使晨星台湾的有限股东权利，即除取得晨星台湾的分红、上市公司合并财报信息以及有条件委任董事外，暂不行使其他股东权利，如确有必要行使其他股东

权利时，应事先向商务部提出申请并证明不会损害与晨星台湾的相互独立和有效竞争，因此联发科决定晨星台湾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权利受限。

如晨星台湾经相关主管机关同意可出售与汇顶科技存在竞争关系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产品业务给联发科，联发科同意于取得相关竞争性资产决策权后三至六个月内，在并购相关主管机关同意且无其他任何法规、命令限制时，处分上述两类产品业务，否则联发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后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2016 年 2 月、2016 年 5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未来如果商务部未同意联发科的申请，除非中国商务部延长独立竞争期限，联发科预计将于 2016 年 9 月独立竞争期限到期后向中国商务部申请解除合并限制，如取得同意则得以取得晨星台湾完全控制权。因此未来在取得并购相关主管机关必要同意后，处分晨星台湾相关竞争性资产具有可行性，预计可于 2017 年 3 月起启动处分程序，处分程序最晚在 2 个月内完成，否则联发科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在晨星台湾收购奕力完成，且晨星台湾独立运营期限到期后，联发科将参照晨星台湾触控芯片和指纹芯片等与汇顶科技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竞争性资产的处理方式（包括解决方案、解决时间和责任承担方式），妥善处置奕力的竞争性资产，消除联发科与汇顶科技的竞争，否则联发科将承担相应之法律责任。

附注 6：2015 年 8 月，联发科已正式向商务部提出书面申请，请商务部确认其可向晨星台湾购买与汇顶科技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产品业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尚未获得商务部的回复。未来如果商务部同意联发科的申请，其将切实履行上述 2015 年 2 月作出的承诺。

联发科已于 2016 年 9 月独立竞争期限到期后向商务部申请解除合并限制，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尚未获得商务部的回复，如取得同意则将取得晨星台湾完全控制权。因此未来在取得并购相关主管机关必要同意后，处分晨星台湾相关竞争性资产具有可行性，预计可于商务部同意解除合并限制后启动处分程序，处分程序最晚在 2 个月内完成，否则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7：汇信科技未通过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汇顶科技所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汇顶科技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未来，在汇信科技持有汇顶科技 5%以上股份期间，汇信科技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汇顶科技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汇顶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亦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汇顶科技拓展后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如上述承诺与事实不符，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8: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 (如发生除息、除权行为, 股票收盘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附注 9: (1)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董事会将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制定并公告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计划 (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确定, 回购价格和股数按除权除息事项相应调整),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回购计划; (2)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 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附注 10: (1)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其将在行政处罚或有效司法裁决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制定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全部老股的购回计划 (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行政处罚作出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确定, 购回价格和股数按除权除息事项相应调整), 并提请公司予以公告后实施; (2) 若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 其将依法对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的损失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但是能够证明其没有过错的除外; (3) 在其持有公司股权和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如公司发生被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其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附注 11: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并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帆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附注 12：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为此前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张帆愿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88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包含 2016 年一季报、半年报、年报审计费用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发行上市（IPO）发行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Synaptics, Inc.	汇顶科技/汇顶美国	专利诉讼	见（三）其他说明	已和解	无不良影响	已执行和解协议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美国博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美国法律意见书”），新突思作为起诉方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 4 月 21 日向美国加州北区联邦地方法院（以下简称“地方法院”）、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以下简称“ITC”）提起对发行人（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汇顶

美国，下同）及 BLU 的专利诉讼（以下简称“地方法院专利诉讼”）及 337 调查，新突思认为发行人的涉案芯片（即电容触控芯片产品 GT915 芯片、GT910 芯片）以及 BLU 使用涉案芯片的产品已进口至美国，并侵犯其四项涉案专利（即专利号分别为 7,868,874、8,338,724、8,558,811、8,952,916 的美国专利），因此违反美国专利法 35 U.S.C. § 271 及美国 1930 年关税法 337 条款及其修正案 19 U.S.C. § 1337，美国博钦律师事务所（系美国排名第一梯队的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美国律师”）作为上述案件中发行人的代理人。

就上述案件，发行人及美国律师均认为，新突思的四项涉案专利均无效，发行人没有侵犯涉案专利的知识产权，且在 337 调查庭审中，ITC 指派的作为独立第三方、代表公共利益全面参与调查的政府律师¹已经公开向行政法官表达了新突思的四项涉案专利全部无效的意见。

基于上述，对新突思可能将 337 调查和地方法院专利诉讼作为一种非市场化商业竞争手段的应对与反制，除积极应诉外，发行人已经分别于 2015 年 8 月和 2016 年 2 月向美国专利商标局专利审判与上诉委员会（以下简称“PTAB”）对新突思的四项涉案专利提出二组共 9 份诉状的专利无效行政诉讼（以下简称“美国专利无效行政诉讼”），请求 PTAB 立案审查并宣布新突思四项涉案专利的所有权利要求均为无效。同时，发行人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对新突思一项涉案专利的如下中国同族专利（“利用数字代码检测物体的基于位置的属性的方法和系统”，专利号为 200680042701.5）向中国专利复审委员会提起无效请求（以下简称“中国专利无效请求”），其案件编号为 4W104091。

上述应对措施已取得积极的效果，在新突思提议和解的背景下，公司与新突思自 2015 年 8 月开始了多次和解谈判，最终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签署了即时生效的和解协议。新突思撤回 337 调查、地方法院专利诉讼；发行人撤回美国专利无效行政诉讼及中国专利无效请求，因此，337 调查、地方法院专利诉讼、美国专利无效行政诉讼和中国专利无效请求均已不再存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拟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授予不超过 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6-00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后，公司股价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若继续推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很难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于 2017 年 2 月 8 日公告决定终止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000	100	0	0	0	0	0	400,000,000	89.8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05,034,000	76.26	0	0	0	0	0	305,034,000	68.5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3,186,400	18.30	0	0	0	0	0	73,186,400	16.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1,847,600	57.96	0	0	0	0	0	231,847,600	52.10
4、外资持股	94,966,000	23.74	0	0	0	0	0	94,966,000	21.3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4,966,000	23.74	0	0	0	0	0	94,966,000	21.34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45,000,000	0	0	0	45,000,000	45,000,000	10.11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45,000,000	0	0	0	45,000,000	45,000,000	10.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 股份总数	400,000,000	100	45,000,000	0	0	0	45,000,000	445,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9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6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00 万股，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40,000 万股变为 44,500 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 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6 年 9 月 28 日	19.42	45,000,000	2016.10.17	45,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6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00 万股，变动前股本为 40000 万股，变动后总股本为 44500 万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表”。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3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50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帆	0	215,356,000	48.39	215,356,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0	94,966,000	21.34	94,966,000	无		境外法人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45,602,000	10.25	45,602,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	0	19,984,000	4.49	19,984,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朱星火	0	11,987,600	2.69	11,987,600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7,600,400	1.71	7,600,4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奇志	0	4,504,000	1.01	4,504,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任智彪	696,300	696,300	0.1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吕志炎	576,228	576,228	0.1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金则明	355,113	355,113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任智彪	696,300	人民币普通股	696,300
吕志炎	576,228	人民币普通股	576,228
金则明	355,113	人民币普通股	355,113
朱民民	31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200
黄文军	228,113	人民币普通股	228,113
深圳东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9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信托·丰金 47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671	人民币普通股	199,671
梁喜莲	1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帆	215,356,000	2019.10.17	0	限售 36 个月
2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4,966,0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3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602,0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4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	19,984,0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5	朱星火	11,987,6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6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00,4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7	杨奇志	4,504,000	2017.10.17	0	限售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汇顶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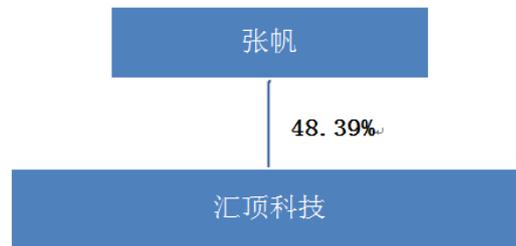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汇顶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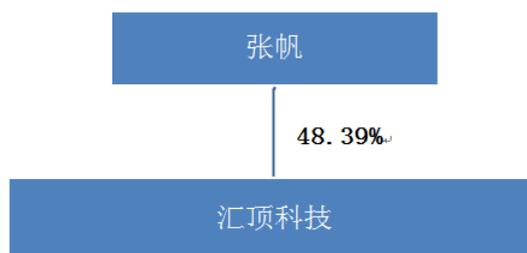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 务或管理活 动等情况
汇发国际（香 港）有限公司	陈恒真	2011. 3. 23	商业登记证 1577093	4, 190, 000 美元	投资业务
深圳市汇信科 技发展有限公 司	邓耿淳	2012. 01. 17	9144030058915049XJ	10, 000, 000	电器技术开 发；经济信息 咨询（不含人 才中介服务、 证券及限制 项目）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帆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15.08.31	2018.08.30	215,356,000	215,356,000	0		32.13	否
朱星火	董事	男	54	2015.08.31	2018.08.30	11,987,600	11,987,600	0		18.32	否
杨奇志	董事	男	51	2015.08.31	2018.08.30	4,504,000	4,504,000	0		14.88	否
游人杰	董事	男	45	2015.08.31	2018.08.30					0	是
王建新	独立董事	男	46	2015.08.31	2018.08.30					10.00	否
郭磊明	独立董事	男	42	2015.08.31	2018.08.30					10.00	否
张波	独立董事	男	52	2015.08.31	2018.08.30					10.00	否
颜彦	监事会主席	男	33	2015.08.31	2018.08.30					41.65	否
陈恒真	监事	女	49	2015.08.31	2018.08.30					0	是
王营	监事	女	30	2015.08.31	2018.08.30					41.00	否
皮波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11.12	2018.08.30					208.27	否
董晔炜	副总经理	男	49	2016.11.12	2018.08.30					48.04	否
龙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15.08.31	2018.08.30					72.67	否
邓耿淳	副总经理	男	35	2015.08.31	2018.08.30					77.67	否
柳玉平	副总经理	男	37	2015.08.31	2018.08.30					56.33	否
王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5	2016.11.12	2018.08.30					61.60	否
廖崇清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7	2015.08.31	2018.08.30					51.60	否
合计	/	/	/	/	/				/	754.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帆	曾就职于电子工业部第十研究所、日本北陆电器株式会社深圳办事处、深圳市成电新电子有限公司。2002 年 5 月至今，参与创办汇顶有限，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汇顶美国董事。
朱星火	曾就职于中南大学、珠海东发电子公司、深圳成电新电子有限公司。2002 年 5 月至今，参与创办汇顶有限，历任监事、董事、知识产权顾问等职务。
杨奇志	曾就职于成都电焊条厂、深圳大学、成都华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成电新电子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育培智资讯有限公司监事。2002 年 5 月至今，参与创办汇顶有限，历任董事、销售顾问等职务。
游人杰	曾就职于建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7 月至今历任联发科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
王建新	曾就职于深圳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06 年 12 月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郭磊明	曾就职于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2000 年 11 月至今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张波	1988 年 5 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助教、助理研究员、副教授、教授；其中 1996 年 5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美国 Virginia 理工大学访问教授，2001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副院长，现任电子科技大学集成电路研究中心主任。
颜彦	2005 年 7 月大学毕业至今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固网开发项目经理、技术支持经理、软件开发部总监、监事等职务；现任公司项目管理部总监。
陈恒真	曾就职于致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香港商思捷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大通银行台北分行、国巨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至今任职于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营	2008 年 7 月大学毕业至今历任公司硬件工程师、TP 模组设计工程师、客户项目管理部经理、汇芯科技监事、客户项目管理部经理及汇顶科技监事。
皮波	历任 Digirad Inc. 产品经理、Oluma Inc. 技术总监、Ridge Inc. 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晔炜	历任北京电子部六所助理工程师、香港晨兴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美国德州仪器公司副总裁、飞思卡尔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

	总经理、美信达拉斯半导体有限公司中国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龙华	曾就职于江西省赣新电视有限公司、江西省吉安市农村信用合作社、深圳市成电新电子有限公司。2002 年至今历任公司硬件部经理、研发部经理、产品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汇持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汇信科技董事、汇恒创监事。
邓耿淳	2005 年 7 月大学毕业至今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技术与产品开发部经理、副总经理及汇信科技执行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汇信科技董事长、总经理、汇恒源董事长、总经理。
柳玉平	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品质控制部经理、工程部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汇持科技监事。
王丽	曾就任任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工程师、深圳市金证卡尔电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廖崇清	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福建宁化支行、深圳市豪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豪威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融创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汇信科技董事、汇恒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汇恒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汇信科技（包括在汇信科技的直接出资额以及通过汇恒源、汇恒创、汇恒智在汇信科技的间接出资额）、汇持科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企业	间接持有汇顶科技股份数	所持股份是否质押或冻结
颜彦	监事会主席	汇信科技	1,518,547	无
王营	监事	汇信科技	761,553	无
龙华	副总经理	汇信科技	1,874,022	无
		汇持科技	1,944,904	无
邓耿淳	副总经理	汇信科技	3,169,311	无
廖崇清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汇信科技	3,443,974	无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企业	间接持有汇顶科技股份数	所持股份是否质押或冻结
柳玉平	副总经理	汇信科技	2,280,100	无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游人杰	联发科	副总经理	2015.02	2099.12
陈恒真	汇发国际	法人	2011.03	2099.12
陈恒真	联发科	处长	2008.03	2099.1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后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津贴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领取报酬总额为 95.33 万元；监事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82.65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576.1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6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报酬总额为 754.16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廖崇清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分管工作调整
王丽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王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董晔炜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晔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董晔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皮波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皮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皮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57
技术人员	800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62
合计	9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2
硕士	332
本科	515
大专	62
其他	16
合计	93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考虑到企业的发展需要及实际支付能力,对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人员薪酬采取市场跟随战略,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为各类人员制定出个人成长及企业需要相结合培训计划,以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公司还邀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其成员组成合理。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已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独立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规范的过程中提出了宝贵的意见与建议。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四）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要求，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健全现金分红制度，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

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积极接待各类投资者，并在公司网站上开设投资者关系板块，进一步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有利于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员工、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做到互惠互利，以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 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检查与评价。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01.22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02.26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06.03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分别是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以上三次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未上市，故未在相关网站刊登决议。详情请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帆		5	5	1	0	0	否	3
朱星火		5	5	1	0	0	否	3
杨奇志		5	5	1	0	0	否	3
游人杰		5	5	1	0	0	否	3
王建新	是	5	5	1	0	0	否	3
郭磊明	是	5	5	1	0	0	否	3
张波	是	5	5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制定的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的规范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

(一) 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共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会，具体如下：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草案）》、《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审计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5 年年度报告》、《2015 年下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情况报告》、《2016 年上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第一季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草案）》、批准报出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审计报告（初稿）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草案）》、《2016 年中期报告》、《关于批准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告的议案》、《2016 年下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计划》、《2016 年上半年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情况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战略委员会

2016 年共召开了 1 次战略委员会，具体如下：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2016 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重点》。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6 年共召开了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如下：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四）提名委员会

2016 年共召开了 1 次提名委员会，王建新、郭磊明均参与了会议并对所审议的议案投赞成票，具体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皮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董晔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王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附注 5》及《附注 6》描述。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依据当年的利润完成情况及公司运营的指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确认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相关行业的年薪平均水平以及公司的现状，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与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以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进一步健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考核和优胜劣汰机制，强化责任目标约束，不断提高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4648号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顶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汇顶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汇顶科技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顶科技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569,695,129.39	138,984,880.37
应收账款	注释 3	643,037,527.07	201,628,241.07
预付款项	注释 4	5,803,965.45	6,034,012.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23,672,087.20	19,574,67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6	550,425,735.37	142,191,013.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27,236,513.90	
流动资产合计		2,923,431,268.28	1,114,490,658.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8	62,245,411.61	64,395,930.33
固定资产	注释 9	149,482,985.29	145,712,655.05
在建工程	注释 10	11,648,969.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11	50,307,525.87	49,999,978.68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 12	1,720,475.59	2,749,710.14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3	6,494,461.90	2,032,58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4	7,935,852.30	2,947,49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5	1,979,493.80	10,593,257.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815,176.27	278,431,605.63

资产总计		3,215,246,444.55	1,392,922,263.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6	304,866,462.23	112,872,452.13
预收款项	注释 17	181,411.78	164,966.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65,169,285.74	37,558,841.02
应交税费	注释 19	55,648,189.04	17,554,957.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39,078,861.00	45,302,386.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4,944,209.79	213,453,60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21	12,088,159.96	3,811,42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4	1,711,507.89	1,755,67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99,667.85	5,567,099.04
负债合计		478,743,877.64	219,020,701.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释 22	445,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3	794,621,546.72	34,229,048.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0,404.17	260,642.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4	205,616,110.01	119,712,657.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5	1,288,735,359.76	617,814,78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4,623,420.66	1,172,017,130.71
少数股东权益		1,879,146.25	1,884,431.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6,502,566.91	1,173,901,56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15,246,444.55	1,392,922,263.82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3,065,208.56	543,264,059.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9,695,129.39	138,984,880.37
应收账款	注释 1	643,037,527.07	195,887,122.47
预付款项		7,300,560.34	5,909,003.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65,678,950.06	68,109,960.55
存货		550,424,581.84	142,189,860.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957,216.59	
流动资产合计		2,946,159,173.85	1,094,344,886.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57,890,082.19	58,489,509.49
投资性房地产		62,245,411.61	64,395,930.33
固定资产		147,900,387.17	145,487,123.1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04,112.51	7,220,34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09,785.46	1,220,80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17,756.73	2,947,49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8,900.18	3,778,32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746,435.85	283,539,536.63
资产总计		3,238,905,609.70	1,377,884,42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4,838,190.83	110,778,920.11
预收款项		181,411.78	164,966.15
应付职工薪酬		62,675,551.68	29,713,198.99
应交税费		55,551,033.79	17,481,433.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788,614.78	25,578,857.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2,034,802.86	183,717,37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88,159.96	3,811,42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88,159.96	3,811,423.20
负债合计		484,122,962.82	187,528,799.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5,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4,621,546.72	34,229,048.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5,616,110.01	119,712,657.63
未分配利润		1,309,544,990.15	636,413,918.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4,782,646.88	1,190,355,62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38,905,609.70	1,377,884,423.56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6	3,079,331,261.46	1,119,601,256.54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6	3,079,331,261.46	1,119,601,256.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7,561,979.69	728,435,273.92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6	1,627,595,816.43	471,853,838.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7	25,070,304.44	11,037,376.28
销售费用	注释 28	97,341,131.15	35,631,159.06
管理费用	注释 29	415,150,181.24	215,490,121.61
财务费用	注释 30	5,469,582.82	-13,642,417.1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31	26,934,963.61	8,065,195.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1,769,281.77	391,165,982.6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2	116,421,907.57	44,735,012.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3	11,469,924.21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6,721,265.13	435,700,995.1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4	130,025,282.98	57,623,301.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6,695,982.15	378,077,69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6,824,030.01	378,353,104.14
少数股东损益		-128,047.86	-275,410.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2,524.22	377,334.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9,761.35	260,642.8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761.35	260,642.8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9,761.35	260,642.8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762.87	116,692.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57,208,506.37	378,455,02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7,213,791.36	378,613,746.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84.99	-158,718.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3,079,331,261.46	1,113,983,599.62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1,627,595,816.43	469,676,383.21
税金及附加		25,025,704.78	11,007,544.40
销售费用		94,565,241.17	32,135,338.03
管理费用		415,029,827.91	202,489,372.49
财务费用		6,016,549.16	-13,470,486.56
资产减值损失		27,389,490.65	7,744,506.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3,708,631.36	404,400,941.45
加：营业外收入		116,416,033.92	44,735,012.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202,594.98	2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8,922,070.30	448,935,953.94
减：所得税费用		129,887,546.50	57,630,662.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9,034,523.80	391,305,291.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9,034,523.80	391,305,291.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3,918,320.95	1,083,981,223.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267,954.97	44,699,81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1	19,287,603.40	9,841,97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473,879.32	1,138,523,01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8,353,398.31	571,423,34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869,959.67	128,258,12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083,333.20	116,288,88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2	233,631,724.86	94,079,94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0,938,416.04	910,050,30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536.72	228,472,71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3	8,500,000.00	19,180,736.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	19,180,73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95,807.36	34,278,60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3,268.89	13,8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4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9,076.25	48,158,60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9,076.25	-28,977,865.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9,740,801.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5	481,15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221,955.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9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5.6	18,700,000.00	2,615,33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00,000.00	101,615,33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521,955.63	-101,615,33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34,130.50	10,468,53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482,473.16	108,348,042.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077,836.74	497,729,794.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7,786,493.59	1,083,356,55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085,038.30	44,699,81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82,437.78	9,741,90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7,053,969.67	1,137,798,283.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6,826,022.19	570,261,526.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712,697.32	104,092,50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595,334.01	116,232,974.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99,342.69	109,765,42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2,433,396.21	900,352,42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79,426.54	237,445,85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0	2,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0,000.00	2,3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96,541.92	21,976,83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3,268.89	23,634,691.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92,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9,810.81	79,404,32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9,810.81	-77,054,32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9,127,532.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15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9,608,686.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9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33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0	99,615,33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608,686.74	-99,615,33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81,699.50	9,779,785.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801,148.89	70,555,97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264,059.67	472,708,08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065,208.56	543,264,059.67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260,642.82		119,712,657.63		617,814,782.13	1,884,431.24	1,173,901,56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260,642.82		119,712,657.63		617,814,782.13	1,884,431.24	1,173,901,56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760,392,498.59		389,761.35		85,903,452.38		670,920,577.63	-5,284.99	1,562,601,00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761.35				856,824,030.01	-5,284.99	857,208,506.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760,392,498.59								805,392,498.5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760,392,498.59								805,392,498.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903,452.38		-185,903,452.38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5,903,452.38		-85,903,452.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5,000,000.00				794,621,546.72		650,404.17		205,616,110.01		1,288,735,359.76	1,879,146.25	2,736,502,566.9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54,729,048.13				80,582,128.53		592,092,207.09		892,403,38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54,729,048.13				80,582,128.53		592,092,207.09		892,403,383.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000,000.00				-20,500,000.00		260,642.82		39,130,529.10		25,722,575.04	1,884,431.24	281,498,17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642.82				378,353,104.14	-158,718.59	378,455,02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43,149.83	2,043,149.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43,149.83	2,043,149.83
(三)利润分配									39,130,529.10		-138,130,529.10		-9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0,529.10			-39,130,529.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000,000.00		-99,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5,000,000.00									-214,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14,500,000.00									-214,5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260,642.82	119,712,657.63			617,814,782.13	1,884,431.24	1,173,901,561.95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119,712,657.63	636,413,918.73	1,190,355,62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119,712,657.63	636,413,918.73	1,190,355,62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760,392,498.59				85,903,452.38	673,131,071.42	1,564,427,02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9,034,523.80	859,034,52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760,392,498.59						805,392,498.5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760,392,498.59						805,392,498.5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903,452.38	-185,903,452.38	-10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5,903,452.38	-85,903,452.3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45,000,000.00				794,621,546.72				205,616,110.01	1,309,544,990.15	2,754,782,646.8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54,729,048.13				80,582,128.53	597,739,156.78	898,050,33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54,729,048.13				80,582,128.53	597,739,156.78	898,050,33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000,000.00				-20,500,000.00				39,130,529.10	38,674,761.95	292,305,291.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1,305,291.05	391,305,291.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130,529.10	-138,130,529.10	-9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0,529.10	-39,130,529.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000,000.00	-99,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5,000,000.00				-20,500,000.00				-214,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500,000.00				-20,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14,500,000.00								-214,5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4,229,048.13			119,712,657.63	636,413,918.73	1,190,355,624.49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玲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汇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关于同意深圳市汇顶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经贸信资字[2012]1225号）批准，由深圳市汇顶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882572XH，并于2016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4,500万股，注册资本为44,500万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腾飞工业大厦B座13层，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4栋D座8楼，实际控制人为张帆。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为触控芯片和指纹识别芯片。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4月6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6户，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5.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5.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6.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7.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5)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6)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7)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8)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0.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10.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

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0.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

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10.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或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发出商品、半成品和库存商品。

12.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14.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

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14.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

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

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7.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17.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

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8.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8.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8.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8.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

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为外购软件与土地使用权。

21.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1.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

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外购软件	5年	合理预计
土地使用权	40年	协议规定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1.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5.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5.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6.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6.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6.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6.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

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7.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7.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27.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8.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在遵守上述一般原则的情况下，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公司境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自行提货，在客户对产品验收时确认收入；公司境外销售采用 FOB 形式，在外销产品完成报关时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8.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

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8.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8.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0.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0.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0.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六)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3、5、17
消费税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汇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汇顶（美国）公司	15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16.5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11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和易易非凡有限公司执行香港利得税税率，汇顶（美国）公司执行美国超额累进税率 15%-35%，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分为两档：净利润低于 2 亿韩元，税率为 11%；净利润超过 2 亿韩元，税率为 2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5 年 11 月 2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2 享受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2007 年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福田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广东省出口企业退税登记证》，自营出口自产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税收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982.52	20,509.93
银行存款	1,103,540,327.38	606,057,326.8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783,010.24	16,671,844.77

其他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9,695,129.39	138,984,880.37
合计	569,695,129.39	138,984,880.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881,607.44	99.99	33,844,080.37	5.00	643,037,527.07	212,240,253.76	99.97	10,612,012.69	5.00	201,628,241.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54.40	0.01	59,254.40	100.00		59,254.40	0.03	59,254.40	100.00	
合计	676,940,861.84	/	33,903,334.77	/	643,037,527.07	212,299,508.16	/	10,671,267.09	/	201,628,241.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1年以内小计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合计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为依据来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232,067.6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537,602,856.89	79.42	26,880,142.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49,965.45	99.07	2,914,316.26	48.30
1至2年	54,000.00	0.93	577,358.50	9.57
2至3年			1,150,943.37	19.07
3年以上			1,391,394.06	23.06
合计	5,803,965.45	100.00	6,034,012.1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	3,814,216.54	6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14,989.73	100.00	1,542,902.53	6.12	23,672,087.20	20,833,942.99	100.00	1,259,268.77	6.04	19,574,67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214,989.73	/	1,542,902.53	/	23,672,087.20	20,833,942.99	/	1,259,268.77	/	19,574,674.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4,246,148.91	1,211,796.71	5.00
1年以内小计	24,246,148.91	1,211,796.71	5.00
1至2年	697,150.00	69,715.00	10.00
2至3年	20,600.00	10,300.00	50.00
3年以上	251,090.82	251,090.82	100.00
合计	25,214,989.73	1,542,902.53	6.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为依据来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3,633.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88,073.91	1,752,870.38
备用金	164,427.10	118,785.22
租金	210,776.43	463,121.16
出口退税	20,731,774.04	18,499,166.23
其他	219,938.25	
合计	25,214,989.73	20,833,942.9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国税局	出口退税	20,731,774.04	1年以内	82.22	1,036,588.70
深圳市华荣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755,570.00	1年以内	3.00	37,778.50
上海万狮置业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77,085.08	1年以内	2.29	28,854.25
联发芯软件设计(成都)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494,667.50	1年以内	1.96	24,733.38
天主教上海教区	房租押金	423,759.84	1年以内	1.68	21,187.99
合计	/	22,982,856.46	/	91.15	1,149,142.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3,173.51	432,580.30	1,150,593.21	2,780,076.76	415,608.61	2,364,468.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0,876,870.90	4,251,942.57	106,624,928.33	40,575,026.62	3,357,992.49	37,217,034.1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24,327,190.60		24,327,190.60	7,051,010.62		7,051,010.62
半成品	5,733,301.08	788,566.15	4,944,734.93	2,028,734.92	507,770.26	1,520,964.66
发出商品	6,128,765.45		6,128,765.45	3,320,973.55		3,320,973.55
委托加工物资	407,249,522.85		407,249,522.85	90,716,562.49		90,716,562.49
合计	555,898,824.39	5,473,089.02	550,425,735.37	146,472,384.96	4,281,371.36	142,191,013.6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5,608.61	47,094.67		30,122.98		432,580.3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357,992.49	2,271,277.40		1,377,327.32		4,251,942.5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半成品	507,770.26	280,795.89				788,566.15
合计	4,281,371.36	2,599,167.96		1,407,450.30		5,473,089.0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7,236,513.90	
合计	27,236,513.90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572,324.43			67,572,324.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7,572,324.43			67,572,324.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176,394.10			3,176,39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0,518.72			2,150,518.72
(1) 计提或摊销	2,150,518.72			2,150,518.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326,912.82			5,326,912.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245,411.61			62,245,411.61
2. 期初账面价值	64,395,930.33			64,395,930.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5,545,613.47	13,128,765.71	5,840,707.06	988,633.08	165,503,71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2,015.00	8,511,755.07	2,496,355.43		14,460,125.50
(1) 购置	3,452,015.00	8,511,755.07	2,496,355.43		14,460,125.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8,997,628.47	21,640,520.78	8,337,062.49	988,633.08	179,963,844.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932,143.75	6,463,882.39	2,752,632.72	642,405.41	19,791,06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93,849.00	4,172,237.33	1,042,764.49	80,944.44	10,689,795.26
(1) 计提	5,393,849.00	4,172,237.33	1,042,764.49	80,944.44	10,689,79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325,992.75	10,636,119.72	3,795,397.21	723,349.85	30,480,859.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671,635.72	11,004,401.06	4,541,665.28	265,283.23	149,482,985.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613,469.72	6,664,883.32	3,088,074.34	346,227.67	145,712,655.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研发中心	11,648,969.91		11,648,969.91			
合计	11,648,969.91		11,648,969.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研发中心	146,970,000.00		11,648,969.91			11,648,969.91	7.90	无量 化标 准				自有 资金
合计	146,970,000.00		11,648,969.91			11,648,969.9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959,000.00			11,021,289.36	53,980,28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9,740.10	6,319,740.10
(1) 购置				6,319,740.10	6,319,740.1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959,000.00			17,341,029.46	60,300,029.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9,369.52			3,800,941.16	3,980,310.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6,217.12			4,935,975.79	6,012,192.91
(1) 计提	1,076,217.12			4,935,975.79	6,012,192.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5,586.64			8,736,916.95	9,992,503.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703,413.36			8,604,112.51	50,307,525.8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779,630.48			7,220,348.20	49,999,978.68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1,029,234.55					1,029,234.55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720,475.59					1,720,475.59
合计	2,749,710.14					2,749,710.1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1,029,234.55				1,029,234.55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合计		1,029,234.55				1,029,234.55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易易非凡有限公司处于注销流程中，对收购其形成的商誉全部计提减值准备。子公司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按预期开展经营活动，经测试评估，商誉未发生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2,032,581.88	6,589,925.70	2,128,045.68		6,494,461.90
合计	2,032,581.88	6,589,925.70	2,128,045.68		6,494,461.9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817,522.04	6,122,628.31	15,838,526.13	2,375,778.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2,088,159.95	1,813,223.99	3,811,423.20	571,713.48
合计	52,905,681.99	7,935,852.30	19,649,949.33	2,947,492.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846,031.57	1,711,507.89	7,022,703.37	1,755,675.84
合计	6,846,031.57	1,711,507.89	7,022,703.37	1,755,675.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长期资产款	1,979,493.80	10,593,257.16
合计	1,979,493.80	10,593,257.16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77,474,665.43	80,899,069.88
应付加工费	124,173,261.77	31,724,204.71
应付其他	3,218,535.03	249,177.54
合计	304,866,462.23	112,872,452.1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1,411.78	164,966.15
合计	181,411.78	164,966.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500,315.42	236,226,090.39	208,751,296.21	64,975,109.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525.60	16,924,533.84	16,831,230.30	151,829.14
三、辞退福利		329,780.16	287,433.16	42,347.00
合计	37,558,841.02	253,480,404.39	225,869,959.67	65,169,285.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451,223.72	205,197,122.13	177,856,619.30	64,791,726.55
二、职工福利费		16,322,421.86	16,322,421.86	
三、社会保险费	31,127.70	8,436,921.95	8,333,229.60	134,820.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458.50	7,615,541.58	7,524,052.10	118,947.98
工伤保险费	1,342.80	220,485.19	220,306.06	1,521.93
生育保险费	2,326.40	600,895.18	588,871.44	14,350.14
四、住房公积金	17,964.00	6,269,624.45	6,239,025.45	48,563.00
合计	37,500,315.42	236,226,090.39	208,751,296.21	64,975,109.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118.50	16,638,906.22	16,542,821.72	151,203.00

2、失业保险费	3,407.10	285,627.62	288,408.58	626.14
合计	58,525.60	16,924,533.84	16,831,230.30	151,82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207,846.22	2,183,976.78
消费税		
营业税		225.00
企业所得税	27,275,716.60	11,187,028.81
个人所得税	1,231,466.73	583,077.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4,549.24	2,061,073.20
教育费附加	726,235.39	883,317.08
地方教育附加	484,156.92	588,878.03
房产税	19,929.00	19,929.00
土地使用税	8,288.94	47,452.03
合计	55,648,189.04	17,554,957.31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05,804.94	404,937.85
差旅报销款	3,623,466.63	595,080.54
技术服务费	23,504,700.56	5,549,221.06
非金融机构借款		18,700,000.00

诉讼律师费	1,915,363.55	16,390,060.62
掩膜费	3,290,529.11	1,383,630.96
公关服务费	755,726.86	
员工福利	1,831,301.00	
其他	3,751,968.35	2,279,455.19
合计	39,078,861.00	45,302,386.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780,659.92	7,500,000.00	692,499.96	9,588,159.96	详见“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030,763.28	2,500,000.00	1,030,763.28	2,500,000.00	详见“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合计	3,811,423.20	10,000,000.00	1,723,263.24	12,088,159.9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平板显示多点电容式触摸屏控制芯片产业化项目（注1）	705,784.92		209,000.00		496,784.92	与资产相关
内嵌式触控技术与触控芯片研发项目（注2）	71,500.00		19,000.00		52,500.00	与资产相关
内嵌式触控技术与触控芯片研发项目（注2）	131,000.00		1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电容感应的近场通讯技术与芯片设计项目（注3）	2,003,375.00		464,499.96		1,538,875.04	与资产相关
基于电容感应的近场通讯技术与芯片设计项目（注3）	899,763.28		899,763.28			与收益相关
指纹识别芯片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注4）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20160280支持活体识别的新一代指纹芯片关键技术研发（注5）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20160280支持活体识别的新一代指纹芯片关键技术研发（注5）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11,423.20	10,000,000.00	1,723,263.24		12,088,159.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深发改[2013]231 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板显示多点电容式触摸屏控制芯片产业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补助资金 11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仪器设备、改善现有工艺设备和测试条件、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本公司将其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相关资产摊销期限分期计入各期营业外收入，本期摊销金额为 209,000.00 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603,215.08 元。

注 2：本公司承担深发改[2013]993 号文件下达的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内嵌式触控技术与触控芯片研发，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无偿资助给本公司专项资金 100 万元，仅限于本项目的设备费 10 万元，差旅费 25 万元，会议费 14 万元，劳务费 30 万元，专家咨询费 21 万元。本公司将用于设备费 10 万元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计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为 150,000.00 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947,500.00 元。

注 3：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由本公司承担基于电容感应的近场通讯技术与芯片设计项目的执行，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无偿资助给公司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项目资助资金仅限于本项目的设备费 235 万元（EDA 软件 180 万元、手提电脑 15 万元、其他设备 40 万元），材料费 30 万元，测试化验加工费 50 万元，差旅费 20 万元，知识产权事务费 8 万元，劳务费 52 万元，绩效支出 43 万元，其他相关费用 62 万元。本公司将用于设备费 235 万元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计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为 1,364,263.24 元，累计摊销金额为 3,461,124.96 元。

注 4：根据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指纹识别芯片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5]1903 号），由本公司组建深圳指纹识别芯片技术工程实验室，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助给公司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仪器设备、改善现有工艺设备和测试条件、购置必要的技术和软件等。本公司将用于设备费 500 万元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期末相关设备尚未购买。

注 5：根据本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由本公司承担重 20160280 支持活体识别的新一代指纹芯片关键技术研发项目的执行，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无偿资助给公司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项目资助资金仅限于本项目的设备费 250 万，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174 万元，绩效支出 76 万元。本公司将用于设备费 250 万元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他计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期末相关设备尚未购买，相关费用尚未发生。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445,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4,305.32	760,392,498.59		761,566,803.91
其他资本公积	33,054,742.81			33,054,742.81
合计	34,229,048.13	760,392,498.59		794,621,546.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060号《关于核准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4,500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73,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5,392,498.59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注册

资本 4,5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 760,392,498.59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9,712,657.63	85,903,452.38		205,616,110.0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9,712,657.63	85,903,452.38		205,616,110.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814,782.13	592,092,207.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7,814,782.13	592,092,207.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6,824,030.01	378,353,104.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903,452.38	39,130,529.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0	99,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14,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8,735,359.76	617,814,782.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1,115,759,931.22	469,544,800.20
其他业务	2,020,549.21	2,255,883.84	3,841,325.32	2,309,038.43
合计	3,079,331,261.46	1,627,595,816.43	1,119,601,256.54	471,853,838.6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8,612.71	104,163.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33,931.92	6,377,707.59
教育费附加	5,885,970.82	2,733,303.27
资源税		
房产税	59,787.00	
土地使用税	50,056.7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387,964.64	
地方教育附加	3,923,980.59	1,822,202.15
合计	25,070,304.44	11,037,376.2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66,622,773.58	12,840,222.83
职工薪酬	15,614,353.50	12,172,480.66
差旅费	3,801,746.86	2,996,182.82
业务费	2,192,744.52	1,811,375.28
报关费	6,071.08	34,710.85
宣传推广费	6,354,018.31	4,511,692.96
办公经费	2,097,294.20	1,169,469.59

折旧摊销费	652,129.10	95,024.07
合计	97,341,131.15	35,631,159.0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07,989,159.23	160,409,941.59
职工薪酬	41,934,422.67	18,181,185.63
办公经费	3,105,000.35	1,911,719.83
房租水电	13,599,865.13	5,155,736.73
咨询及服务费	33,006,946.46	20,085,841.59
业务及差旅费	1,746,971.53	507,380.21
招聘及培训费	874,767.97	1,267,794.00
折旧摊销费	5,836,512.07	5,545,965.73
税费	538,703.60	-20,482.71
其他	6,517,832.23	2,445,039.01
合计	415,150,181.24	215,490,121.61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416,738.51	-6,060,792.24
汇兑损益	9,520,729.15	-7,773,848.14
其他	3,365,592.18	192,223.22
合计	5,469,582.82	-13,642,417.16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516,212.82	6,316,386.63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89,516.24	1,748,808.8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029,234.55	
十四、其他		
合计	26,934,963.61	8,065,195.50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468,838.90	3,137,461.72	11,468,838.90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98,503,440.93	41,597,550.77	
其他	6,449,627.74		6,449,627.74
合计	116,421,907.57	44,735,012.49	17,918,46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692,499.96	574,625.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030,763.28	1,750,236.72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示范区科研补贴	7,819,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及专利资助	1,088,600.00	58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赵广文战新第五批扶持计划品牌培育项目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助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17,975.66	10,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468,838.90	3,137,461.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诉讼和解费	9,691,800.00		9,691,800.00
赔偿支出	1,406,309.23		1,406,309.23
其他	371,814.98	200,000.00	371,814.98
合计	11,469,924.21	200,000.00	11,469,924.21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057,810.84	59,185,162.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32,527.86	-1,561,861.32
合计	130,025,282.98	57,623,301.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86,721,265.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8,008,189.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151.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7,563.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41.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626.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9,170.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2,176.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影响	-18,986,209.87
所得税费用	130,025,282.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245,743.62	3,462,000.00
利息收入	6,935,523.94	6,060,792.24
往来款	106,335.84	319,181.43
合计	19,287,603.40	9,841,973.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收到政府补贴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和定存产生的利息。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17,980,506.94	73,705,429.32
往来性支出	2,593,825.74	19,982,296.10
营业外支出	9,691,800.00	200,000.00

财务费用-手续费	3,365,592.18	192,223.22
合计	233,631,724.86	94,079,948.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主要系支付员工报销以及公司运营费用支出。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0,000.00	2,350,000.0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30,736.26
收到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19,180,736.2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81,154.57	
合计	481,154.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直接相关费用支出		615,337.65
偿还购地借款	18,7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8,700,000.00	2,615,337.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6,695,982.15	378,077,693.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934,963.61	8,065,195.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40,313.98	10,399,261.84
无形资产摊销	6,012,192.91	1,901,986.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8,045.68	562,81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1,154.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8,359.91	-1,554,49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167.95	-7,361.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426,439.43	-39,589,872.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9,502,602.70	-182,770,532.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620,716.04	53,062,883.23
其他	-254,026.53	325,13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536.72	228,472,711.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6,077,836.74	497,729,794.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482,473.16	108,348,042.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其中：库存现金	19,982.52	20,509.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3,540,327.38	606,057,32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560,309.90	606,077,836.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523,850.00	企业人才住房有限产权
合计	4,523,850.00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230,346,041.75
其中：美元	33,113,676.36	6.9370	229,709,572.9
欧元			
港币	6,312.87	0.89451	5,646.86
韩元	39,997,453.00	0.0058	230,261.51
台币	1,867,057.00	0.2145	400,560.48
应收账款			56,904,677.07
其中：美元	8,203,067.12	6.9370	56,904,677.07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167,285,093.83
美元	24,114,904.69	6.9370	167,285,093.83
人民币			
其他应付款			9,743,619.41
美元	1,376,394.00	6.9370	9,548,045.18
韩元	33,973,199.00	0.0058	195,574.2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的新设子公司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取得的权益比例(%)	设立日期	本期收入	本期净利润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100.00	2016年8月26日	0.00	-1,136,603.7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汇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支持母公司境外销售	100.00		设立
汇顶(美国)公司	美国	美国	电子产品经营与开发	100.00		设立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终端智能配件研发	52.80		收购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研发	100.00		收购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韩国	韩国	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79.42%（2015 年：63.5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

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103,560,309.90	1,103,560,309.90	1,103,560,309.90			
应收票据	569,695,129.39	569,695,129.39	569,695,129.39			
应收账款	643,037,527.07	676,940,861.84	676,881,607.44			59,254.40
其他应收款	23,672,087.20	25,214,989.73	24,246,148.91	697,150.00	20,600.00	251,090.82
金融资产小计	2,339,965,053.56	2,375,411,290.86	2,374,383,195.64	697,150.00	20,600.00	310,345.22
应付账款	304,866,462.23	304,866,462.23	304,866,358.23	104.00		
其他应付款	39,078,861.00	39,078,861.00	38,558,049.05	77,212.66	443,599.29	
金融负债小计	343,945,323.23	343,945,323.23	343,424,407.28	77,316.66	443,599.2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货币资金	606,077,836.74	606,077,836.74	606,077,836.74			
应收票据	138,984,880.37	138,984,880.37	138,984,880.37			
应收账款	201,628,241.07	212,299,508.16	212,240,253.76		59,254.40	
其他应收款	19,574,674.22	20,833,942.99	19,726,963.38	777,541.79	268,542.82	60,895.00
金融资产小计	966,265,632.40	978,196,168.26	977,029,934.25	777,541.79	327,797.22	60,895.00
应付账款	112,872,452.13	112,872,452.13	112,872,452.13			
其他应付款	45,302,386.22	45,302,386.22	44,846,607.92	455,778.30		
金融负债小计	158,174,838.35	158,174,838.35	157,719,060.05	455,778.30		

（三）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通过款到发货、及时结汇等措施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

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台币项目	韩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9,709,572.90	5,646.86	400,560.48	230,261.51	230,346,041.75
应收账款	56,904,677.07				56,904,677.07
小计	286,614,249.97	5,646.86	400,560.48	230,261.51	287,250,718.82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7,261,220.94				167,261,220.94
其他应付款	9,539,014.72			195,574.23	9,734,588.95
小计	176,800,235.66			195,574.23	176,995,809.8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台币项目	韩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0,918,940.05	7,969.65	76,140.64	156,470.81	131,159,521.15
应收账款	40,291,660.52				40,291,660.52
其他应收款	211,140.83				211,140.83
小计	171,421,741.40	7,969.65	76,140.64	156,470.81	171,662,322.5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8,683,984.34				78,683,984.34
其他应付款	18,777,250.38				18,777,250.38
小计	97,461,234.72				97,461,234.72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港币、台币及韩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台币及韩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102.55 万元（2015 年度约 742.01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汇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支持母公司境外销售	100.00		设立
汇顶(美国)公司	美国	美国	电子产品经营与开发	100.00		设立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终端智能配件研发	52.80		收购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研发	100.00		收购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韩国	韩国	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朱星火	参股股东
杨奇志	参股股东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成电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游人杰	其他
王建新	其他
郭磊明	其他
张波	其他
颜彦	其他
陈恒真	其他
王营	其他
廖崇清	其他
龙华	其他
王丽	其他
邓耿淳	其他
柳玉平	其他
张林	其他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朱星火	本公司董事
杨奇志	本公司董事
深圳市汇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员工持股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深圳市汇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员工持股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方
深圳市成电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弟弟张林控制的企业
四川惠邦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游人杰	本公司董事
王建新	本公司独立董事
郭磊明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波	本公司独立董事
颜彦	本公司监事
陈恒真	本公司监事
王营	本公司监事
廖崇清	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龙华	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邓耿淳	本公司副总经理
柳玉平	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林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帆的弟弟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联发芯软件设计（成都）	办公室	3,144,082.57	

有限公司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541,640.36	4,431,817.4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软件许可协议

2011年8月9日本公司与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软件许可和合作协议》：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本公司无偿使用部分程序及文档，用于某些软件应用程序开发。许可日期自2011年8月1日开始，无明确的终止日期，除非双方按协议约定终止。

2014年1月7日本公司与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软件授权合作协议书》：本公司将独立开发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许可软件，以独家、不可转让、可再授权的方式在特定的许可范围内无偿许可给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双方合作将许可软件集成至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软件解决方案中向许可厂商进行推广和发布，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其因本协议自许可厂商所获得的权利金净收入，按协议约定在双方之间平均分配。该协议有效期自2014年1月7日起5年，除非本协议任何一方在协议到期之日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协议将自到期之日起以1年为期限自动续展。

2015年度确认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许可费收入20万美元，2016年度没有相应的软件许可费收入。

2. 其他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林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657,596.00	556,2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联发芯软件设计（成都）有限公司	494,667.50	24,733.38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租赁合同涉及租金总额约为 3,607.91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8,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881,607.44	99.99	33,844,080.37	5.00	643,037,527.07	206,196,971.02	99.97	10,309,848.55	5.00	195,887,122.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54.40	0.01	59,254.40	100.00		59,254.40	0.03	59,254.40	100.00	
合计	676,940,861.84	/	33,903,334.77	/	643,037,527.07	206,256,225.42	/	10,369,102.95	/	195,887,122.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1年以内小计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合计	676,881,607.44	33,844,080.3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534,231.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537,602,856.89	79.42	26,880,142.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120,048.31	100.00	1,441,098.25	2.15	65,678,950.06	69,298,012.40	100.00	1,188,051.85	1.71	68,109,960.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7,120,048.31	/	1,441,098.25	/	65,678,950.06	69,298,012.40	/	1,188,051.85	/	68,109,960.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176,256.98	1,208,812.85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24,176,256.98	1,208,812.85	5.00
1年以内小计	24,176,256.98	1,208,812.85	5.00
1至2年	663,781.02	66,378.10	10.00
2至3年	20,600.00	10,300.00	50.00
3年以上	155,607.30	155,607.30	100.00
合计	25,016,245.30	1,441,098.25	5.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其他应收款余额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	42,103,803.01		
合计	42,103,803.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3,046.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	42,103,803.01	48,820,289.00
押金及保证金	3,689,329.48	1,417,383.86
备用金	164,427.10	98,052.15
租金	210,776.43	463,121.16
出口退税	20,731,774.04	18,499,166.23
其他	219,938.25	

合计	67,120,048.31	69,298,012.4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国税局	出口退税	20,731,774.04	1年以内	30.89	1,036,588.70
深圳市华荣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755,570.00	1年以内	1.13	37,778.50
上海万狮置业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77,085.08	1年以内	0.86	28,854.25
联发芯软件设计(成都)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494,667.50	1年以内	0.74	24,733.38
天主教上海教区	房租押金	423,759.84	1年以内	0.63	21,187.99
合计	/	22,982,856.46	/	34.25	1,149,142.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102,778.38	1,212,696.19	57,890,082.19	58,489,509.49		58,489,509.49
合计	59,102,778.38	1,212,696.19	57,890,082.19	58,489,509.49		58,489,509.4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	--------

			减少		准备	余额
深圳市汇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汇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650,417.50			8,650,417.50		
汇顶(美国)公司	12,644,300.00			12,644,300.00		
易易非凡有限公司	3,314,791.99			3,314,791.99	1,212,696.19	1,212,696.19
成都金慧通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3,880,000.00			13,880,000.00		
Huiding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613,268.89		613,268.89		
合计	58,489,509.49	613,268.89		59,102,778.38	1,212,696.19	1,212,696.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7,310,712.25	1,625,339,932.59	1,110,142,274.30	467,367,344.78
其他业务	2,020,549.21	2,255,883.84	3,841,325.32	2,309,038.43
合计	3,079,331,261.46	1,627,595,816.43	1,113,983,599.62	469,676,383.21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11,468,838.90	主要系收到收益性政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府补贴以及本期确认收入的资产性政府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20,296.47	主要系支付的赔偿款以及报废物料款。
所得税影响额	-1,007,355.56	
合计	5,441,186.8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13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83	2.09	2.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张帆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4.6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